

安徽中鼎精工技术有限公司精细化智造汽车金属部件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意见

2024年8月3日，安徽中鼎精工技术有限公司根据精细化智造汽车金属部件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安徽中鼎精工技术有限公司精细化智造汽车金属部件技改项目选址于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宝城路669号地块内。拟利用现有厂房进行改造，新增数控车床、数控攻丝机、螺旋振动研磨机、立式加工中心、立式伺服自动攻牙机、数车自动化工作站、直轴式钢架精密冲床、压力机、高速精密圆锯机、双面倒角专机、精密料架整平三合一送料机、门型曲轴多连杆冲床、自动移动系统、红外线模具加热炉、挤压机、节能型热锯床、三头牵引机、独立换带式冷床、在线淬火系统、9框双门时效炉等生产设备，配套建设辅助、公用、储运和环保工程等。项目建成达产后可形成年产4亿件汽车金属部件的生产能力。系扩建性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年8月，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为本项目备案（项目代码：2208-341861-04-02-564814），公司于2023年2月委托合肥益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安徽中鼎精工技术有限公司精细化智造汽车金属部件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于2023年4月7日以文（宣环开[2023]22号）对上报的环评文件予以批复，同意该项目建设。项目于2023年4月开工，2023年9月建成投入试生产。安徽中鼎精工技术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首次申请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有效期2020年8月28日至2023年8月27日；2022年8月2日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2020年8月28日至2023年2月1日；2023年2月27日申请延续，延续后有效期为2023年2月2日至2023年8月1日；2023年8月3日重新申请，有效期为2023年2月2日至2028年2月1日，许可证编号为91341800790120401U001W。

（三）投资情况

项目计划总投资 25000 万元，阶段性实际总投资 190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160 万元，所占比例为 0.84%。

（四）验收范围

阶段性验收。本次验收范围为安徽中鼎精工技术有限公司已阶段性建成的精细化智造汽车金属部件技改项目。

电泳、抛丸、天然气烘干、煮馍、铝压件工序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电泳验收相关信息见附件 15。

二、工程变动情况

1.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验收监测报告中表4-1；主要生产设备见验收监测报告中表4-3；产品方案见验收监测报告中表4-4；

2. 7#厂房计划配置挤压、牵引机、锯床等设备，煮模间位于 7#厂房南侧，计划配置 2 个槽体进行煮模及煮模后清洗，现 7#厂房及相关工艺归属其他公司。

3. 新增淬火工艺利旧排气筒 DA004，焊接、打磨工艺排气筒经喷淋塔+静电除尘处理后，由 DA009、DA010 两个排气筒合并至 DA009 一排气筒外排。排气筒合并后污染物排放量不变，不属于重大变动。

其它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基本一致，未出现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本期排水主要来自食堂废水和生活污水。其中，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隔油，汇同经化粪池收集的生活污水达接管要求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全部纳入宣城市长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排放。

（二）废气

项目本期废气主要来自焊接、打磨、淬火工序产生的废气。其中，焊接、打磨工序废气分别经收集引至“喷淋塔+静电除尘”处理后，一并由1根15m高的排气筒（DA009）外排；淬火废气经收集引至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由15m高的排气筒（DA004）外排。

（三）噪声

企业噪声主要来自于生产设备运行噪声，噪声值在 70~90dB(A) 之间。厂区噪声经建筑物门窗、墙壁的吸收、屏蔽及阻挡作用，并合理布置生产车间内的设备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下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暂存 3#厂房西侧，建筑面积约 350m²，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暂存一般固废间后，定期委托铜陵康达铝合金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再利用；危废暂存 3#厂房西侧，建筑面积约 100m²，产生的各类危废暂存危废间后，定期委托宁国海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和食堂垃圾暂存于餐厨垃圾收集桶中，委托宣城希达公用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清运。

（五）辐射

不涉及。

（六）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土壤及地下水评价，无需进行跟踪监测。企业设置有分区防渗，重点防渗区域危废暂存间、化学品库存储间、油品库、淬火区，等做重点防渗，固废间、生产车间均为一般防渗。配备了各类消防器具、应急设施及员工个人保护装备。安徽中鼎精工技术有限公司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预案并于2024年6月25日向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报备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号：340261-2024-040-L）。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 废水治理设施

验收期间，厂区生活污水排放口pH为7.7、COD排放浓度为54mg/L、BOD₅排放浓度为15.2mg/L、SS排放浓度为21mg/L、NH₃-N排放浓度为1.52mg/L、动植物油排放浓度为3.26mg/L。食堂、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长桥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

2. 废气治理设施

验收期间，焊接、打磨废气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1.30mg/m³，淬火废气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2.20mg/m³。项目焊接、打磨、淬火工序废气粉尘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标准。两日验收期间，焊接、打磨废气颗粒物去除率为91.9%~96.5%，淬火废气颗粒物去除率为90.8%~95.8%。

3.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验收监测期间，四个监测点位两日厂界四周昼间噪声为57.6~61.0dB（A）。厂界噪声昼间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为达标排放，降噪效果良好。

4.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不涉及固体废物监测。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暂存3#厂房西侧，建筑面积约350m²，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暂存一般固废间后，定期委托铜陵康达铝合金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再利用；危废暂存3#厂房西侧，建筑面积约100m²，产生的各类危废暂存危废间后，定期委托宁国海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和食堂垃圾暂存于餐厨垃圾收集桶中，委托宣城希达公用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清运。

5. 辐射防护设施

不涉及。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水

项目食堂污水经隔油池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需满足长桥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验收期间，厂区生活污水排放口pH为7.7、COD排放浓度为54mg/L、BOD₅排放浓度为15.2mg/L、SS排放浓度为21mg/L、NH₃-N

排放浓度为 1.52mg/L、动植物油排放浓度为 3.26mg/L。食堂、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长桥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

2. 废气

项目焊接、打磨、淬火工序废气粉尘排放需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标准。

项目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需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限值。

验收期间，焊接、打磨废气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1.30\text{mg}/\text{m}^3$ ，淬火废气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2.20\text{mg}/\text{m}^3$ 。项目焊接、打磨、淬火工序废气粉尘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标准。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0.088\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限值。

3.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四个监测点位两日厂界四周昼间噪声为 57.6~61.0dB（A）。厂界噪声昼间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为达标排放，降噪效果良好。

4. 固体废物

不涉及固体废物监测。

5. 辐射

不涉及。

6. 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焊接、打磨废气和淬火废气的颗粒物排放总量为 0.086t/a，污染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颗粒物为 0.105t/a，污染物排放满足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排污许可证规定的总量控制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设置 50m 的环境防护距离。经查验，该范围内无居民居住区、医院、学校和食品加工厂等敏感环境保护目标，满足环境防护距离要求。

安徽中鼎精工技术有限公司精细化智造汽车金属部件技改项目技改项目做到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执行制度。公司内部规定了环境保护负责人，成立了环境保护管理小组，负责公司环保管理和环保技术监督工作。验收检测期间未发生事故性排放和环保管理不善现象，效果良好。

六、验收结论

安徽中鼎精工技术有限公司精细化智造汽车金属部件技改项目前期环保审查、审批手续齐全。项目本期实施过程中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建成配套环保设施并同步投入运行，具备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项目本期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 加强焊接、打磨、淬火废气和食堂油烟收集、除尘净化设施维护保养，确保废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完善危险废物和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场所建设工作，适时清运危险废物并建立去向台账，严格按照国家规定执行危废转移申报联单制度。

2. 确保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隔油，汇同经化粪池收集的生活污水达接管要求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全部纳入宣城市长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排放。

3. 提高全员环境保护意识，完善精细化环境管理工作计划及制度；定期对厂区雨污管网、车间内外地面进行环境清理，持续改善环境。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见附件签到表。

安徽中鼎精工技术有限公司

2024年8月3日